



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行股份购买资产

资 报 告

会师报字[2016]第 211843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WWW.BDO.COM.CN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验 资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1843 号

3
1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验 资 报 告

目 录

页 次

一、	验资报告	1-2
二、	附件	
	附件 1: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附件 2: 验资事项说明	4-9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相关文件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1843 号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01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实收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股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变更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47,189,228.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047,189,228.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五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2016 年 6 月 14 日召开的五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2016 年 4 月 12 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冀国资发产权管理[2016]38 号文件《关于唐山港口实业集团与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33 号《关于核准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贵公司向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港实业”）发行 270,832,78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01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津航疏浚 30%的股权、唐港铁路 18.58%的股权及曹妃甸实业 10%股权，收到唐港实业的六宗土地使用权及地面附着物。上述资产以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6）第 BJV3035 号《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为依据作价人民币 2,197,080,900.34 元（大写：贰拾壹亿玖仟柒佰零捌拾万零玖佰点叁肆元整）。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土地使用权及地面附着物的权属过户手续业已办理完毕。

贵公司本次向唐港实业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

量为 270,832,783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 4.42 元/股，以购买唐港实业上面所述部分股权性资产及全部非股权性资产，作价人民币 1,197,080,900.34 元，贵公司发行 270,832,783 股股份作为对价。经此股份发行后，贵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270,832,783.00 元（大写：贰亿柒仟零捌拾叁万贰仟柒佰捌拾叁元整），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926,248,117.34 元（大写：玖亿贰仟陆佰贰拾肆万捌仟壹佰壹拾柒点叁肆元整）。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47,189,228.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047,189,228.00 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152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4,318,022,011.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4,318,022,011.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2. 验资事项说明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

附件1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6年12月1日

被审验单位名称: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
有限售条件股份	31,304,347.00	0.77%	302,137,130.00	31,304,347.00	0.77%	270,832,783.00	302,137,130.00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1,304,347.00	0.77%	302,137,130.00	31,304,347.00	0.77%	270,832,783.00	302,137,130.00
(3) 其他内资持股							
(4) 外资持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4,015,884,881.00	99.23%	4,015,884,881.00	4,015,884,881.00	99.23%		4,015,884,881.00
(1) 人民币普通股	4,015,884,881.00	99.23%	4,015,884,881.00	4,015,884,881.00	99.23%		4,015,884,881.00
合 计	4,047,189,228.00	100.00%	4,318,022,011.00	4,047,189,228.00	100.00%	270,832,783.00	4,318,022,011.00
							7.00%
							7.00%
							93.00%
							93.00%
							100.00%
							100.00%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验资事项说明

一、变更前基本情况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京唐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港公司或公司)其前身为京唐港务局,2002年12月17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冀股办[2002]96号文件批准,由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唐山港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港实业集团)、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河北利丰燕山投资管理中心、国富投资公司、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唐山市建设投资公司、国投交通实业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60,000万元,其中:唐港实业集团股权比例为41.26%;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股权比例为30.62%;河北利丰燕山投资管理中心股权比例为15.90%;国富投资公司股权比例为3.14%;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股权比例为3.12%;唐山市建设投资公司股权比例为3.12%;国投交通实业公司股权比例为2.84%。

2006年2月,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河北省国资委)《关于调整河北利丰燕山投资管理中心所持京唐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有关问题的批复》(冀国资发产权[2006]77号),以及《关于燕山发展有限公司与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合并重组有关股权划转问题的批复》(冀国资字[2005]381号),公司股东河北利丰燕山投资管理中心将其持有的15.90%股权划转给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股权划转后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股权比例由3.12%增至19.02%,其他5家股东股权比例不变。

2008年3月,根据200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根据河北省国资委《关于唐山港口投资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京唐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中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冀国资发产权股权[2007]186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0万元增至80,000万元。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变更为:唐港实业集团累计出资44,756万元,股权比例为55.945%;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累计出资18,372万元,股权比例为22.965%;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累计出资11,412万元,股权比例为14.265%;国富投资公司累计出资1,884万元,股权比例为2.355%;唐山市建设投资公司累计出资1,872万元,股权比例为2.34%;国投交通公司累计出资1,704万元,股权比例为2.13%。同时,公司名称由京唐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根据河北省国资委《关于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将京唐港股份有限公司等12家企业股权协议转让给河北省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冀国资发产权股权[2008]9号),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

14.265%股权协议转让给河北省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河北省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14.265%，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009年1月，公司股东唐山市建设投资公司进行企业改制，改制后名称变更为唐山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唐山市建设投资公司持有公司的2.34%股权变更为唐山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2009年4月，根据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唐山港口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持有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465%股权批复》（国资产字[2009]58号），公司股东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将其持有公司10.465%的股权转让给唐港实业集团。股权转让后唐港实业集团持有公司66.41%的股权，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持有公司12.5%的股权，其他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56号文件批准，公司于2010年6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万股，并于2010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为100,000万股，证券代码：601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53号文件批准，公司于2011年8月向8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127,973,058股，并于当月完成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托管手续。2011年12月，公司完成了股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了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过上述股份发行，公司总股本由1,000,000,000.00股增至1,127,973,058.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677,973,058.00股，占总股本的60.11%；无限售条件股份450,0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39.89%。

2012年8月17日公司发布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显示，唐山港公司2011年8月向8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127,973,058股，限售期12个月，解除限售时间为2012年8月24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后股份变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550,0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48.7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577,973,058股，占总股本的51.24%。

根据唐山港公司2012年8月28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唐山港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902,378,446.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030,351,504.00元，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990,000,000.00股，占总股本的48.7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1,040,351,504.00股，占总股本的51.24%。

根据唐山港公司2013年6月27日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

性公告，限售股990,000,000.00股2013年7月5日全部解禁，流通上市。

根据唐山港公司2014年4月1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2014年5月6日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01号），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70,000,000股（含57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唐山港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218,086,956.00股（每股面值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18,086,956.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48,438,460.00元。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218,086,956.00股，占总股本的9.7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030,351,504.00股，占总股本的90.30%。根据唐山港公司2016年3月30日五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2016年5月5日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唐山港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248,438,46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8股，共转增1,798,750,76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4,047,189,228股。唐山港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798,750,768.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47,189,228.00元。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同比例增加为392,556,521股。

2016年5月24日唐山港公司发布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显示，唐山港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61,252,174股，限售股流通日期为2016年5月30日。

上次验资截止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47,189,228.00元。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31,304,347.00股，占总股本的0.77%，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4,015,884,881.00股，占总股本的99.23%。

公司注册地址：河北省唐山市海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孙文仲；公司属于港口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码头和其他港口设施经营；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驳运、仓储经营；港口拖轮经营；船舶港口服务业务经营；港口机械、设施、设备租赁、维修经营；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建筑材料的销售。

公司之母公司为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唐山市国资委。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2016年3月29日召开的五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2016年6月14日召开的五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2016年4月12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冀国资产权管理[2016]38号文件《关于唐山港口实业集团与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33号《关于核准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贵公司向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港实业”）发行270,832,78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购买（1）股权性资产：唐港实业持有的唐山津航疏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津航疏浚”）30%的股权、唐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唐港铁路”）18.58%的股权及唐山曹妃甸实业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曹妃甸实业”）10%的股权；（2）非股权性资产：唐港实业名下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冀唐国用（2010）第6828号”、“冀唐国用（2010）第6819号”、“冀唐国用（2010）第6823号”、“冀唐国用（2010）第6824号”、“乐国用（2011）第030号”、“冀唐国用（2010）第6821号”的6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以下简称“6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及部分固定资产（地面附着物）。同时同意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51,256,28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上述标的资产已经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6）第BJV3035号《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唐山市国资委”）于2016年6月13日对该资产评估报告予以核准，该资产评估报告书载明的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2,197,080,900.34元，作价2,197,080,900.34元（大写：贰拾亿玖仟柒佰零捌拾万零玖佰点叁肆元整）。

贵公司本次向唐港实业发行270,832,783股股份增资，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0,832,78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4.42元，以购买相关资产，即收购的唐港实业部分经营性资产，作价人民币1,197,080,900.34元，贵公司向唐港实业发行270,832,783股股份作为对价。上述股份发行后，贵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270,832,783.00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047,189,228.00元变更为人民币4,318,022,011.00元。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2016年12月01日止，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0,832,783股，收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70,832,783.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926,248,117.34元。

(一) 贵公司于2016年11月9日收到曹妃甸实业10%股权,评估价值34,632.43万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34,632.43万元。上述股权已于2016年11月9日在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办理了股权变更手续。

(二) 贵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收到津航疏浚30%的股权,于2016年12月1日收到唐港铁路18.58%的股权,这两项股权评估值135,377.71万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135,377.71万元,上述股权已分别于2016年11月14日在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港经济开发区分局、2016年12月1日在唐山市曹妃甸区行政审批局办理了股权变更手续。

(三) 贵公司于2016年12月01日收到唐港六宗土地使用权,评估值49,005.99万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49,005.99万元,产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变更后唐港股份名下六宗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冀(2016)海港经济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000083号、0000084号、0000085号、0000087号、0000088号和0000089号。

(四) 贵公司于2016年11月11日收到唐港实业固定资产,评估值691.96万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691.96万元,已办理资产移交手续。

上述资产以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6)第BJV3035号《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为依据作价2,197,080,900.34元。

贵公司本次向唐港实业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270,832,78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4.42元/股,以购买唐港实业上面所述部分股权性资产及全部非股权性资产,作价1,197,080,900.34元,全部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经此股份发行后,贵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本)270,832,783.00元(贰亿柒仟零捌拾三万贰仟柒佰捌拾叁元整)。

截至2016年12月01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4,318,022,011.00元,实收资本人民币4,318,022,011.00元,其中:

(一) 有限售条件股本总额302,137,130元,其中:本次增加股本270,832,783元。全部以发行股份支付。

(二)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总额4,015,884,881.00元,本次未增加。

四、其他事项

(一) 锁定期安排

1、本次向唐港实业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依据《发

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履行完毕减值补偿义务之前不得转让。

2、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次向唐港实业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唐港实业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4、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5、本次增加注册资本 270,832,783.00 元，全部为有限售条件股本，本次增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304,347	0.77	270,832,783	302,137,130	7.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1,304,347	0.77	270,832,783	302,137,130	7.0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015,884,881	99.23		4,015,884,881	93.00
1、人民币普通股	4,015,884,881	99.23		4,015,884,881	93.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47,189,228	100.00	270,832,783	4,318,022,011	100.00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19日

证书序号: NO. 01735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 (2000) 26 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0) 82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3 日 (转制日期 2010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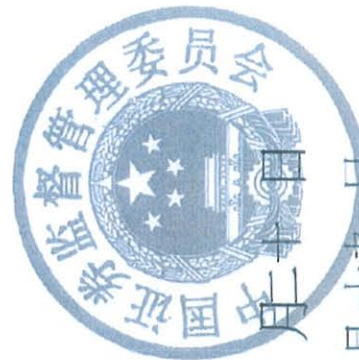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姓名 王云成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01-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1010363010718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0000003026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年1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4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8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4月14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慧玮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0-11-16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湖北中君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130102197011162160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11月29日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T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11月2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360000031617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2004年6月31日
 Date of Issue: _____
 湖北中君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ubei Zhongjunhui Accounting Firm Co., Ltd.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T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11月29日